

证券代码：838454

证券简称：鹰谷光电

主办券商：中航证券

重庆鹰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庆鹰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实际经营的需要，为了公司的整体发展及募集资金的有效利用，同时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中的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部分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拟对原募集资金用途进行调整，并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7年4月15日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庆鹰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拟发行股票290.317万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15.0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4,369.27万元。上述资金于2017年4月20日全部到位，已经天健会计

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天健验〔2017〕8-21号验资报告。

本次募集资金按规定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与主办券商及中国民生银行重庆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资金缴存银行为中国民生银行重庆南坪支行，账号：699566697。

公司于2017年5月23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函[2017]2781号《关于重庆鹰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函之前，公司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情形，符合“挂牌公司在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不得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的资金”的规定。

二、原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募集资金4,369.27万元人民币，主要用于：

序号	项目	资金（万元）
1	投资光电传感系统耦合、封装、测试 生产线	1,500.00
2	补充营运资金	2,869.27
	合计	4,369.27

截止目前，公司按原定计划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

公司根据实际经营的需要，为了公司的整体发展及募集资金的有

效利用，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具体调整如下：

序号	项目	资金（万元）
1	投资光电传感系统耦合、封装、测试 生产线	1500.00
2	补充营运资金	2263.37
3	设立控股子公司	600.00
合计		4,369.27

2017年9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同意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程序说明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7年9月13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是基于市场发展变化和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做出的调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和战略规划的需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管理规定。

该议案需提交至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签字通过的《重庆鹰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 《重庆鹰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记录》。

3. 经与会董事签字通过的《重庆鹰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4. 《重庆鹰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记录》。

特此公告。

重庆鹰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13日